

裁定 · A40-94475-2012 · 19.08.2013

A40-94475-2012

19.08.2013

俄罗斯联邦最高商事法院

裁定

非官方全文翻译。具有法律效力的文本为俄文原件。本译文仅供查阅档案之用，不属于经认证的法律译本。

金额先以俄罗斯卢布列示，随后按文书日期俄罗斯银行官方历史汇率列示约合人民币金额。

采用的俄罗斯银行官方汇率：1 CNY = 5.389390 RUB；生效日期 17.08.2013.。

俄文源文件：A40-94475-2012_20130819_Opredelenie.pdf

710 476086 (中文(简体)).

俄罗斯联邦最高法院

关于索赔的决定

无BAS-8933/13号

俄罗斯联邦最高仲裁法院法官小组,由主审法官Gvozdilina O.Yu.、Popovchenko A.A.、Yukhnei M.F.法官组成,在法院开庭时

审议了封闭股份公司ROSTA关于按监督顺序审查莫斯科地区联邦仲裁法院2013年4月22日对第7/2013号案件所作裁决的申请。 莫斯科仲裁法院,A40-94475/2012-149-866,美国塔诺维勒:

关闭的股份公司ROSTA申请复审莫斯科地区联邦仲裁法院2013年4月22日就第13/2002号案作出的决定。

莫斯科市仲裁法院A40-94475/2012-149-866号裁决书。

根据2013年7月26日的裁决,俄罗斯联邦最高仲裁法院的诉讼程序接受了上述申请。

俄罗斯联邦最高仲裁法院官方网站: <http://www.arbitr.ru/>(案件进展信息,参考材料等)。

(2) 为了确定是否有理由通过监督方式审查司法行为,有必要向仲裁法院请求案件。

根据上述情况,根据俄罗斯联邦《仲裁程序法》第299条第3部分,法官小组决定: 要求莫斯科市仲裁法院第7/1997号案。

A40-94475/2012-149-866 (英语).

首席法官O.Y. 钉子

法官A.A. 波波甫琴科

法官M.F. 容克,你这混蛋